



大会  
第七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38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三年

## 2018 年 12 月 27 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向你传递以下信息：

继 2018 年 12 月 26 日我们关于以色列最近侵犯黎巴嫩领空对民用飞机交通构成威胁的信(A/73/695-S/2018/1162)之后，我们谨向你通报公共工程和运输部民用航空总局记录的下列事实：

2018 年 12 月 25 日当地时间 21 时 45 分，一队以色列敌方战机在 Zahrani 地区附近侵犯黎巴嫩领空，向西贝卡方向飞往叙利亚领土。以色列战斗机处于拉菲克哈里里国际机场以南的黎巴嫩领空，当时机场上正有 3 架民用飞机降落或起飞。由于战斗机与叙利亚防空部队互射导弹，又由于战斗机入侵黎巴嫩领空影响到朝机场降落的民用飞机使用的卫星系统，这些民用飞机因此备受威胁。

靠东部边界飞行的至少有 6 架以色列敌机和 2 架无人驾驶飞行器。黎巴嫩领空内的民用飞机情况如下：

- 英国航空公司的 BAW 149 航班从伦敦抵达。攻击发生时，该航班正朝拉菲克哈里里国际机场的西侧跑道降落；
- 土耳其航空公司的 THY 7TG 航班从贝鲁特起飞前往伊斯坦布尔。当时在拉菲克哈里里国际机场的东侧跑道起飞，最靠近敌机在黎巴嫩领空的行动区，因此面临的风险最大；
- 中东航空公司的 MEA 268 航班从伊斯坦布尔抵达。当时正朝拉菲克哈里里国际机场的西侧跑道降落。

以色列在民用飞行安全距离内进行的这一危险攻击除了公然侵犯黎巴嫩主权和违反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外，还对民用航空构成重大威胁，并严重危及数百名平民的生命。



黎巴嫩再次强烈谴责这些侵犯其主权和违反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行为。黎巴嫩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这些危险的事态发展，期待安理会予以明确谴责，并立即采取实质性的有效措施，促使以色列停止其威胁航空安全和危及平民生命的行动，确保以色列充分遵守国际法和安全理事会的各项决议，首先是第 1701(2006)号决议。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8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给荷。

常驻代表

大使

阿迈勒·穆达拉里(签名)

---